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材料与建造学院

绵职院材建发〔2022〕52号

材料与建造学院 关于印发《材料与建造学院教学督导组工作 职责》的通知

学院全体教职工：

为全面加强我院教学工作，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现将《材料与建造学院教学督导组工作职责》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材料与建造学院教学督导组工作职责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材料与建造学院

2022年5月9日

材料与建造学院

附件

材料与建造学院教学督导组工作职责

教学督导组在学院发展促进中心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坚持“促学、导教、督管”的教学质量管理促进理念，建立“学习—研究—工作—创新—提升”的管理机制，协同二级学院领导班子对学院的日常教学和教学管理工作进行检查、督导、评价和反馈，形成“以导促教、以导促学、以导促管”的良好氛围。

1. 按照学校教务处和校督导组安排，有序开展课堂教学质量检查，制定年度听课计划，对课堂教学各个环节的工作情况和效果进行有目标的检查与评价。

2. 负责学院的教学秩序、教学管理、教学工作状况及教师教学效果等评价，参与学院的各类教学活动。

3. 不定期对各教研室进行调研，了解教师的教学需求和专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对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发展给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4. 按照实验教学课程表，现场检查实验、实训、实习的教学情况，和实验教师和学生进行沟通，对实训中心发展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5. 参加各专业组织的毕业设计中期检查和毕业答辩检查。每两年对毕业论文进行一次抽样评阅者察评价毕业论文的论文质量和归档管理工作。

6. 对学院每年承担的单独招生、对口招生考试、期末结课考试等进行考前准备工作检查，考试期间配合学院领导完成考场巡视工作，检查学院考务管理和考风情况，并对试卷进行抽查，检查试卷的出题情况、封装及批改情况，作出分析。

7. 对学院的软硬件教学资源进行督查，确保学院教材选取健康合理、线上教学资源和线下教学条件规范，发现问题及时向学院领导提出意见和建议。

8. 组织督导组成员不断学习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学习新的教育思想和教学观念，熟悉学校的教学管理制度，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

9. 完成学院发展促进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

